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公司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三层区间 A 款）2021625430408 期
- 委托理财期限：18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财务性投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谋求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财务性投资，用于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的投资，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累计额度不超过 4.5 亿元，授权期限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之前一日止。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谋求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公司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1625430408期	3,000	1.60-3.55	24.00-53.25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以维护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为原则。在进行前述业务时，公司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的匹配情况，将资金安全放在首位，对所购产品严格把关，及时掌握所购产品的动态变化，从而最大限度降低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到期收回。

2. 公司投资部为主要操作部门，财务部对投资业务进行日常性监督。公司审计部每季度均会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 公司将严格根据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产品编号：JGXHLA2021625430408
2. 本金及收益：客户所认购存款产品到期时一次性结算支付（如遇节假日，按顺延下一个工作日结算支付）。
3. 产品期限：180 天
4. 起息日：2021 年 4 月 9 日
5. 到期日：在产品正常持有到期情形下，到期日为 2021 年 10 月 6 日。在产品提前终止的情况下，提前终止日即为到期日。
6. 产品收益挂钩标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EUR/USD）。
7. 观察期：产品到期日前第二个工作日。
8. 预期年化收益率：本产品按产品计划所列到期日持有到期的，产品最高收益率为 3.55%。在最不利的极端情况下，投资者的最大风险或损失是：本金返还。提前终止的，产品收益率按下表所列收益率

为准：

对应档次产品收益率		
观察日价格小于等于 执行价格 1	观察日价格大于执行价格 1 且 小于执行价格 2	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 执行价格 2
1.60%	3.45%	3.55%
注：执行价格 1 为期初价格的 65%；执行价格 2 为期初价格的 110.73%。		

9.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产品收益 = 产品本金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所认购产品起息日至到期日（提前终止的以提前终止日为准）间的实际天数/360。

10. 手续费用：无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厦门国际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收益类的低风险产品，但是仍然会受到宏观政策、市场、流动性、不可抗力等风险影响，产品收益率会有所波动，公司将及时关注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5年8月31日	王晓健	924,739.74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基金销售；及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批准的其他业务。	1、主要股东： 福建省福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闽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无实际控制人	否

（二）受托方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1、经营业绩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营业收入	16,883,884	13,237,679	10,842,704
净利润	6,315,056	5,824,128	5,399,8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2,486	4,907,040	4,537,471

2、规模指标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15,524,768	806,104,632	712,462,819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50,245,918	44,460,674	39,242,806

(三) 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 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已对厦门国际银行基本情况作相应了解，该行 2019 年度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266.62	10,591.41
负债总额	2,171.38	2,22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50.62	8,027.25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02	672.28

公司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行。通过适度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7.70%。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约为 54.49%，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30.77%，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该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理财收益列示为“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短期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从而影响收益。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挂钩SHIBORB款） JGXCKB202006423期理财产品	3,300	3,300	59.93	-
2	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SHIBORB款） JGXCKB202007273期	1,000	1,000	19.00	-
3	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SHIBORB款） JGXCKB2020501350924期	1,800	1,800	14.56	-
4	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SHIBORB款） JGXCKB2020509961106期	1,000	1,000	3.94	-
5	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B款） 2020003391228期	3,000	3,000	24.27	-
6	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 2021625430408期	3,000	-	-	3,000
合计		13,100	10,100	121.7	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4.1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0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500
总理财额度					9,500

特此公告。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